

111學年度第2學期 學生登錄證照系統申請流程

申請期限即日起至112年3月20日(一)

1. 檢視證照上的生效日是否在申請區間

(110-2) 111/2/1~111/7/31
(111-1) 111/8/1~112/1/31

2. 登入屏科大學生專業技術證照系統

<https://npustpo.npust.edu.tw/licence/>



3. 上傳身分證正反面、本人存摺、證照

(上傳圖檔副檔名格式須為.jpg小寫)

帳戶管理

- 身分證(居留證)正面及反面(居留證需在有效期限)
- 本人存摺(不接受金融卡)

證照管理

- 證照圖檔

務必檢核證照名稱、證照級別/分數、生效日、發照單位是否與證照影本資料是否一致，依據生效日需選對證照學期。
範例：(111學年度第1學期證 證照名稱) 或 (110學年度第2學期 證照名稱)

4. 線上申請線上審核於申請期間須上網檢視其證照審核狀態

(免交紙本申請表)

證照退回

◆ 若無在申請期間內補件視為不通過

審核通過

◆ 證照獎勵審核通過後，於期末撥款並公告校園搶先報